

证券代码：831025

证券简称：万兴隆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佛山市万兴隆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2月13日
- 2.会议召开地点：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简平路1号天安南海数码新城3栋1806室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0年1月15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潘少虹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议案的表决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为参股公司融资业务提供对外担保》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参股公司佛山市富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龙环保”）固

体废弃物综合利用处置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公司拟为富龙环保在银行融资总额不超过 3 亿人民币提供 49%比例的担保，合计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74528 亿元。具体担保期限根据富龙环保与银行签订担保合同确定，担保期限为 15 年内。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定于 2020 年 3 月 2 日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情况。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佛山市万兴隆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文件》。

佛山市万兴隆环境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2 月 13 日